

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人民政府

关于民办教育项目（华明高级中学二期） 游泳池地块用地报批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选取建设民办教育二期（华明高级中学二期）项目用地报批服务。

（二）项目业主：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人民政府。

（三）业主单位地址：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九龄路3号。

（四）项目联系人：张女士，联系电话：0751-6666455。

二、项目要求

为建设民办教育二期（华明高级中学二期）项目开展用地报批服务。

（一）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2. 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须取得自然资源部或广东省自然资源厅核发的《测绘资质证书》。

（二）约定合同：选取报告编制机构公示期满后3个工作日内签订委托服务合同。

（三）工作时限：按照业主单位工期要求进行。

（四）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按照业主单位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由中选服务机构派员驻点开展服务。

（五）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2. 报价方式：按照行业有关标准及曲江区有关文件标准下浮率计取报价。

三、项目其他说明

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一次性付款，合同生效后，审图机构完成服务工作并提交服务成果后，建设单位向财局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

四、争议解决方式

（一）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二）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三）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人民政府

2026年7月22日

